

109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 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10 年 3 月 10 日(三)，下午 12:20
地點：校本部正樸大樓 5F 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會議廳(CISS502)
主持：江柏煒院長
出席人員：賴志樞副院長(請假)、蔡雅薰老師、蕭惠貞老師、林振興老師(請假)、
陳寅清老師、林賢參老師、關弘昌老師、張碧君老師、徐筱琦老師、
蔡如音老師、蔣旭政老師、林怡君老師、盧承杰老師、陳杏容老師、
王永慈老師(請假)、賴嘉玲老師、陳學毅老師(請假)
紀錄：王春燕秘書、劉佩君專員

甲、主席致詞

乙、工作報告

- 一、學院獲本校百年校慶補助 65 萬元，擬於 2022 年 6 月辦理「給臺灣的 100 個建議政策論壇」活動，於校慶活動中執行。
- 二、感謝東亞學系潘前院長朝陽教授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為名，捐贈十萬元至「奉元書院」，為本院與貴書院開創合作交流契機。奉元書院邀請本院聯合辦理「第三屆夏學國際學術研討會暨毓老師逝世十週年紀念會」，時間：110 年 3 月 20-21 日 09:00-17:00，報名訊息已公告至院首頁「焦點訊息」，敬邀師生踴躍報名參加。
- 三、學院 2021 年度發展重點及院務相關計畫，部分方向已達成共識，請各系所提供建議集思廣益，學院將持續推動辦理相關事務。
 - (一)討論院級旗艦計畫
 - (二)評估學院開設大學部國際生不分系可行性
 - (三)評估雙語課程可行性
 - (四)評估社會科技國際碩士學位學程可行性
- 四、有關 2021-2023 年之院務發展，預計舉辦三個學群之學術研討會或工作坊，學術研討會預計出版論文集。三個學群分別為：
 1. 華語文教育領域。
 2. 區域研究領域：聚焦東亞與歐洲區域、政治經濟、國際關係與外交、區域發展、文化研究、文化產業、觀光發展、產業發展及人力資源等領域。
 3. 社會與傳播領域。
- 五、學院跨領域國際研討會與研究生論壇每一至兩年辦理一次，至多補助一次，於每年三月或十月提出申請。

六、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序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執行率
討論案一	有關海外華語師資數位碩士在職專班重新申請教育部 110 年度第一梯次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審查認證事宜，提請討論。	華語文教學系	照案通過。	業依決議執行，並於 110 年 1 月 15 日教務處 109 學年度第 6 次處務會議審議通過。預計於 110 年 4 月 9 日前將申請資料送件至國立空中大學數位學習認證專案計畫辦公室進行審核，通過後將可依新制辦理招生事宜。	100%

決定：同意備查。

丙、審議與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東亞學系、政治學研究所

案由：有關政治所擬申請裁撤「三民主義教學碩士在職專班」、「國家事務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法律與生活教學碩士在職專班」乙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1）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9 年 10 月 16 日東亞系、政治所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系所務聯席會議討論通過。
- 二、政治學研究所此三個在職專班目前已無在學學生，擬依程序報部裁撤。其設立時間、停招時間、無在學學生時間如下表：

碩專班名稱	設立時間	停招時間	無在學學生時間
三民主義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暑期班)	90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0 學年度暑期
國家事務與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91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 (106.9.13)
法律與生活教學碩士在職專班(暑期班)	95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9 學年度暑期 (109.7.23)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校組織規程第七條附表之國社院院組織排序調整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2)

說明：

- 一、依本院 103 年 8 月 13 日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主管座談會之排序原則辦理。
- 二、本院於 103 年 8 月 1 日成立後，院組織之排序實際運做行之有年，因與校現行排序及各行政單位不一致，東亞學系與政治學研究所於 104 學年度已合併，擬請本校法規會調整院組織之排序，以符本院組織宗旨。

本校現行排序	本院實際排序
東亞學系	華語文教學系
華語文教學系	東亞學系/政治學研究所
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	大眾傳播研究所
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	國際人力資源發展研究所
政治學研究所	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大眾傳播研究所	歐洲文化與觀光研究所
社會工作學研究所	

- 三、檢附本校組織規程第七條附表修正對照表及修正第七條附表後之全文及相關附件。
- 四、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簽請相關單位，提校 110 年 5 月 19 日第 81 次法規委員會辦理相關事宜。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教師評鑑準則法規修正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3)

說明：

- 一、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 109 年 11 月 25 日第 125 次校務會議修正通過辦理。
- 二、檢附本院評鑑準則之部分條文修正對照表及修正條文後之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國社院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章程規定之修正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4)

說明：

- 一、依本校 107 年 12 月 18 日師大人字第 1071035714 號函辦理。
- 二、檢附本章程條文修正對照表及條文修正後之全文。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國際與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學術發展經費補助作業原則」修正案，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5)

說明：

- 一、為因應疫情影響並擴大補助範圍，本院業於110年01月06日109學年度第1次國際事務與學術發展委員會議及110年02月24日109學年度第3次院主管座談會議討論修改旨揭法規並同意提本次會議審議。
- 二、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及申請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華語文教學系

案由：有關華語文教學系學士班修業規定修訂，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6)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華語文教學系109年6月12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修業規定修改如下：
 - (一)國華組選修學分改為32學分。
 - (二)應華組必修學分改為38學分，選修學分改為30學分。
- 三、擬自110學年度起適用。
- 四、檢附華語文教學系學士班修業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華語文教學系

案由：有關華語文教學系雙主修、輔系實施要點修訂，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7)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華語文教學系109年11月27日109學年度第1學期第4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應華組雙主修總學分由46學分調降至40學分，輔系總學分由24學分調降至20學分。
- 三、擬自110學年度起適用。
- 四、檢附華語文教學系雙主修、輔系實施要點及條文修正對照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華語文教學系

案由：有關華語文教學系博士班華語文教學組、產學研發組修業規定修訂，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8)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華語文教學系 109 年 11 月 27 日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擬自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起開始實施，適用自 106 學年度起入學之所有博士生。
- 三、檢附華語文教學系博士班華語文教學組、產學研發組修業規定及條文修正對照表。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華語文教學系

案由：有關華語文教學系海外華語師資數位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規定修訂，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9)

說明：

- 一、本案業經華語文教學系 110 年 2 月 26 日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檢附修定後之修業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華語文教學系、大眾傳播研究所

案由：有關華語系與大傳所擬與澳洲蒙納許大學 Monash University 續約簽訂院級學術合作備忘錄，提請討論。(請參見附件 10)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10 年 1 月 8 日華語文教學系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5 次系務會議討論通過。
- 二、華語系與該校於 2015 年簽訂院級合作備忘錄，今擬申請學術合作備忘錄續約 3 年。
- 三、檢附華語系系務會議紀錄、合約草案、申請書。
- 四、本案經本會議討論通過後，預計提交至 110 年 6 月校國合會審議。

決議：緩議，視兩系所資料齊全與否，續提下次院務會議討論。

丁、臨時動議：無

戊、散會(13:30)